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3年飞行技术专业初选通知（浙江省）

**一、学校概况**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创建于1952年10月，是新中国自己创办的第一批航空高等院校之一。1978年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重点大学；1981年经国务院批准成为全国首批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高校；1996年进入国家“211工程”建设；2000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研究生院；2011年，成为“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重点建设高校；2017年，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序列，现有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力学、控制科学与工程三个学科入选第二轮“一流学科”建设名单。学校现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2012年12月、2021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民用航空局签署协议共建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18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江苏省共建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在70年的办学历程中，南航人秉承“航空报国”的办学传统，遵循“团结、俭朴、唯实、创新”的优良校风，践行“智周万物，道济天下”的校训，栉风沐雨，砥砺奋进，不断推动学校跨越式发展。目前，学校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工为主，理工结合，工、理、经、管、文等多学科协调发展，具有航空航天民航特色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

我校飞行技术专业设立于2002年，入选了教育部卓越工程师计划，江苏省特色专业、国家教学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和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专业设立20年来，先后为中国国际航空、中国东方航空、中国南方航空、深圳航空、厦门航空、春秋航空、吉祥航空、四川航空、顺丰航空、首都航空、海南航空等十余家航空公司招收和培养了具有本科学历的民航飞行员6000余名，是我国高素质民航飞行员培养的重要基地。

**二、合作公司**

2023年我校在浙江省和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航”）进行校企联合招生，浙江省学生委托培养单位为国航。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航”，英文名称为“Air China Limited”,简称“Air China”,是中国唯一载国旗飞行的民用航空公司及世界最大的航空联盟——星空联盟成员、2008年北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官方航空客运合作伙伴、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官方航空客运合作伙伴，承担着中国国家领导人出国访问的专机任务，在航空客运、货运及相关服务诸方面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国航拥有一支业务技术精湛、作风严谨、服务良好的飞行员和乘务员队伍。飞行队伍曾获得“国际民航组织荣誉奖章”、“全国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安全飞行标兵单位”等诸多荣誉，创造了堪称世界一流的安全飞行记录。

**三、招生计划**

2023年飞行技术专业招生计划数以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2023年招生信息为准。

**四、报名基本条件**

1.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

2.热爱民航飞行事业；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工作态度、服务社会的意识以及团结协作的精神；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品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行为记录。

3.报名并参加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以下简称“高考”），外语语种为英语，浙江省考生选考科目要求为物理或者化学科。

4.根据委托培养单位需求，性别要求为男性，年龄要求在16到20周岁之间（出生日期为2003年9月1日至2007年8月31日，以身份证为准）；身高要求168厘米-188厘米之间。

5.任何一眼裸眼远视力（C字表）不低于0.1；屈光度（等效球镜）不应超过-4.50D∼+3.00D范围；散光两轴相差不应大于2.00D；屈光参差不应大于2.50D；双眼均未接受过角膜屈光手术；无色盲、色弱、夜盲、斜视、青光眼或高眼压症。

6.性格开朗、情绪稳定；思维敏捷、反应灵活。

7.口齿清晰，具有良好的普通话交流和英语听说读写能力。

**五、初选流程**

（一）网上报名

有报名意向的考生依据报名基本条件先行自查，符合基本条件者须在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注册报名，报名网址为： <http://mhzf.caac.gov.cn>。

（二）初检面试

有报名意向的考生，本着自愿的原则，征得家长同意后填写《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招收飞行学生报名表》（附件1），经所在学校同意盖章后凭报名表、成绩单、身份证原件参加国航浙江招飞办组织的现场报名初选，此外眼睛近视考生还需提供近一个月内的机打验光单。

考生可就近选择初选地点进行现场报名，具体初选时间和地点详见《2023年民航招飞报名初选安排及注意事项》（附件2）。

（三）体检鉴定及心理测试

初检面试合格者，参加由招飞单位和民航招飞体检鉴定机构组织的体检鉴定及心理测试，体检标准按中国民航局颁布的《民用航空招收飞行学生体格检查鉴定规范》执行。各类体检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确认有效招飞申请

初检面试、体检鉴定、心理测试均合格的考生通过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确认有效招飞申请。

（五）背景调查

符合国航飞行学员背景调查条件。

**六、相关费用及奖助学金体系**

1.本专业学费按照《江苏省物价局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公办高等学校学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生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实行学分制收费。

2.学生在CCAR-141部航校进行飞行执照训练期间所发生的培训费用由所签约航空公司负责。

3.学校建立了“全方位、开放式”的奖助学金体系，新生入学时设有“绿色通道”以保证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在准确掌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信息的基础上，建立“贷、奖、助、勤、补、减、导”资助体系，按照经济资助与精神资助并行的双资助模式，构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服务系统、就业服务系统、学习服务系统、成才服务系统，全面服务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成长成才。

**七、注意事项**

有意向报考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行技术专业的考生须仔细阅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23年飞行技术专业招生简章》（附件3）。

**八、联系电话**

国航浙江招飞办咨询电话：0571-86663553

地址：杭州萧山机场国航股份浙江分公司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咨询电话：4001815200、025-52112751

招飞网址：[http://zf.nuaa.edu.cn](http://zf.nuaa.edu.cn/)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29号。